

· 百 家 园 ·

《伤寒论》“凡凡”之我见

《伤寒论·辨太阳病脉证并治》：“太阳病，项背强凡凡，无汗恶风，葛根汤主之。”成无己《注解伤寒论》注：“凡凡者，伸颈之貌也。动则伸颈，摇身而行，项背强者，动则如之。”卷后《释音》：“凡凡，音殊，短羽鸟飞凡凡也。”明代方有执注云：“凡凡，鸟之短羽者，动则引项凡凡然，形容病人颈项俱病者，俯仰不能自如之貌。”其实，这一观点来自汉代许慎《说文解字》，云：“凡，鸟之短羽飞凡凡也，象形。凡凡之属皆从凡。读若殊，市朱切。”古今学习研究《伤寒论》者均读“凡凡”为“sh ūh ū”并把“凡凡”写为无钩挑的“凡”字。

文字是记录语言的符号，然而，查遍古代文献，未见“凡凡”（sh ūh ū）作过记录语言的符号使用，这说明无钩挑的“凡”字不存在，是后人杜撰出来的。因为如果无钩挑的“凡”作为一个字的话，在古代文献中必定大量使用。然而查遍古代文献，除了“强凡凡”少数例句之外，没有发现其他用例。可见，古代根本不存在无钩挑的“凡”字。

钱超尘老师也发现了这一问题，在其《中医训诂研究》及《伤寒论文献通考》中认为：“凡凡”应读“j ħ j ħ”，是“拘紧”、“不灵活”之义。其根据有二：一是《诗经·狼跋》：“公孙硕肤，赤舄几几。”毛传：“几几，絢貌。”“絢貌”是何义呢？钱超尘老师又引《仪礼·士冠礼》：“屨，夏用葛，玄端黑屨，青絢意纯。”汉·郑玄注：“絢之言拘也。”于是钱超尘老师就得出“凡凡”是“拘紧”之义。二是钱超尘老师根据《说文解字》卷十四下己部的“𠂔”字，云：“𠂔，谨身有所承也。从己丞，读若《诗》云赤舄几几。”段玉裁注：“居隐切。”又，《说文解字》卷十二手部有“𦣻”字，云：“𦣻，固也。读若《诗》赤舄𦣻𦣻。”钱超尘老师根据《说文解字》中“读若《诗》云赤舄几几”和“读若《诗》赤舄𦣻𦣻”，于是得出结论：“几”通“𦣻”，读作j ħ，是“牢固”之义。这一结论，目前已成为定论。

那么，“几几”的“几”是否通“𦣻”呢？是否读作j ħ j ħ？是否“拘紧”之义？回答是否定的。因为《诗经》中的“赤舄几几”是说“红色的鞋头向上翘的样子。”高亨《诗经今注》：“几几，弯曲貌。”又《汉语大词典》“几几”条云：“几几，鞋头尖而上翘”。又在“几舄”条云：“赤舄几几：周代大官之鞋色红，头尖而向上翘。”可见，钱老师引用的《诗经》中的“几几”并非“拘紧”之义。另外，郑玄的《仪礼》注“絢之言拘也”的“拘”，也不是“拘紧”之义。《玉篇·糸部》：“絢，屨头饰也。”又《仪礼·士丧礼》：“乃屨屨结于跗，连絢。”郑玄注：“絢，屨饰。”可见，“絢”是鞋头上的装饰。那么，郑玄“絢之言拘也”的注释，不是“拘紧”之义吗？其实，“絢之言拘也”的“拘”是“弯曲”之义。“拘”是“弯曲”之义，许多字书收有此义，兹不赘述。可知，钱老师引用的《诗经》中的“几几”是“拘紧”之义不能成立。那么“几”是否通“𦣻”，是通假字呢？大家知道，通假的原则是古音相同或相近，而“几”古音见母 脂部，“𦣻”为溪母，真部。两字古音不同，不可能构成通假。更何况未见“几”通“𦣻”的例证。可见，钱老师认为“几”通“𦣻”，是“牢固”

之义，也不能成立。

那么，“凡凡”为何义呢？“凡凡”实是“沉沉”的坏字。古代竹简，因为破损，把“沉”字一部分残缺了，只保留“凡”字。后人不知，便妄加训释。何以言之？“沉沉”残缺为“凡凡”，早在《内经》中已出现。《素问·刺腰痛论》：“腰痛侠脊而痛，至头凡凡然。”《新校正》云：“按《太素》作‘头沉沉然’。”可见，“凡凡”在《太素》卷三十《杂病·腰痛》还作“沉沉”，说明这二字在《太素》中还未残缺。另外，还可通过异文得到证明：与《素问·刺腰痛》同样句义的，在《灵枢·杂病》写作“夹脊而痛者至顶，头沉沉然。”可见，同一时代的《灵枢》仍作“沉沉”。

因此，可以得出结论，《内经》、《伤寒论》中的“凡凡”，实是“沉沉”的坏字。“沉沉”是“沉重”之义，这才是确训。

山东中医药大学(250014) 贾延利

“冬伤于寒”非“冬不藏精”互文

“冬伤于寒，春必温病”一直被后世用于阐述伏邪温病的机理。亦有认为“冬伤于寒”是“冬不藏精”的互词。《温热赘言》说：“冬伤于寒者，乃冬伤寒水之脏，即冬不藏精之互词，安有寒邪内入，相安于无事，直待春时始发之理”。就认为“冬伤于寒”是“冬不藏精”之互词，同时，不赞成伏邪理论中逾期而发的发病形式。清代邵新甫说：“冬伤于寒，春必温病者，重在冬不藏精也。盖烦劳多欲之人，阴精久耗，入春则里气大泄，木火内燃，强阳无制，燎原之势，直从里发”（见《临证指南医案》），亦倾向于此说。

《素问·金匱真言论》说：“夫精者，身之本也，故藏于精者，春不病温”。《内经》并没有说冬不藏精，春必温病，只讲“藏于精者，春不病温”，后世以此反推，冬不藏精，春必温病。

“冬不藏精”，固然是感受温热之邪的基础，亦是伏寒化温的基础，但决不是“冬伤于寒”的互词。关于“冬伤于寒”这一段，《素问·生气通天论》原文是这样的：“是以春伤于风，邪气留连，乃为洞泄。夏伤于暑，秋为痄疰。秋伤于湿，上逆而咳，发为痿厥。冬伤于寒，春必温病。”这样的文字，三见于《内经》，而略有不同，为便于讨论，将另外两篇相关文字一并录于后。《素问·阴阳应象大论》说：“冬伤于寒，春必温病；春伤于风，夏生飧泄；夏伤于暑，秋必痄疰；秋伤于湿，冬生咳嗽”。《灵枢·论疾诊尺》云：“冬伤于寒，春生瘧热；春伤于风，夏生后泄肠澼；夏伤于暑，秋生痄疰；秋伤于湿，冬生咳嗽”。如果说“冬伤于寒”是“冬不藏精”之互文，那么，“春伤于风”、“夏伤于暑”、“秋伤于湿”又与那一句是互文？所以，认为“冬伤于寒”与“冬不藏精”是互文，是断章取义，孤立、片面地理解《内经》原文。更何况，原文明明就在讲“邪气留连”，论述感受邪气，病邪留连乃至潜伏体内，缠绵不解，过期而发。因此，“冬伤于寒，春必温病”阐述的就是伏气温病，这应该是没有疑问的。

虽然《内经》没有直接采用伏邪、伏气这样的字眼，但是《内经》记载伏邪的地方比比皆是。《灵枢·五变》说“余闻百疾之始